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并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是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能够真实、准确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取消《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